

# 青海省交通运输厅文件

青交〔2024〕72号

## 青海省交通运输厅 关于青海省公路水运工程施工单位“安管人员” 考核管理系统升级期间过渡 衔接工作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根据《交通运输工程施工单位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令2024年第2号，以下简称《考核办法》）及《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做好交通运输工程施工单位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管理办法>实施工作的通知》（交办安监〔2024〕13号）相关要求，交通运输工程施工单位“安管人员”考核工作纳入省级行政许可事项，由省级交通运

输主管部门具体负责组织实施。原交通运输部公路水运工程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信息管理系统已于3月1日停止使用，我省正在积极推进新系统的升级改造。为做好我省交通运输工程施工单位安管人员证书管理工作，确保我省公路水运工程施工企业正常经营，优化全省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领域营商环境，现就过渡期有关衔接工作通知如下：

### 一、证书延续

（一）自2024年3月1日《考核办法》施行后，原核发的《考核合格证书》在有效期内仍然有效。

（二）2024年3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到期的证书，有效期延续至2024年9月30日。

### 二、证书注销及企业注册

过渡期间暂不受理证书注销及企业新注册事项。

### 三、证书状态变化

（一）过渡期间暂不办理安管人员个人信息、单位信息变更业务。

（二）过渡期间因经营活动需要，确需办理受聘单位变更的，请相关企业将《公路水运工程施工单位安管人员考核合格证书受聘单位调动申请表》（见附件）、原单位解聘证明、新单位劳动合同和近1个月缴纳养老保险证明等材料扫描件及企业联系人姓名、手机号、电子邮箱信息一并发送至103087529@qq.com。待审核同意后，线下出具人员调动证明（盖厅安委办公章），不颁发证书。过渡期间暂不办理跨省调动。

以上业务待我省新“安管系统”上线运行后，须按照新规定在系统中重新办理，核发新版《考核合格证书》。

联系人：彭玥 杨艳君

联系电话：6186806 6154106

附件：交通运输工程施工单位安管人员考核合格证书受聘单位变更申请表（格式）



设计单位：中国公路设计

设计日期：2024年4月

设计人：杨艳君

信息公开属性：依申请公开

---

青海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

2024年4月22日印发

附件

## 公路水运工程施工单位安管人员考核合格证书 受聘单位调动申请表

姓名		性别		手机号码	
证件编号		身份证件号码			
工程领域		岗位类型		有效期 届满日期	
受聘 单位 调动	原受聘单位名称		现受聘单位名称		
	原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原受聘单位 资质等级		现受聘单位 资质等级		
	原单位资质 证书编号		现单位资质 证书编号		
	考核部门 是否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近3年继续教育开展情况					
培训部门/单位	培训内容	培训起止时间	培训学时		
本次所报材料均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申请人（签字）：		原受聘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原考核部门意见（公章）：			新受聘单位意见（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1.位置请勾选符合条件的选项，如表格不够可另附页。

2.如考核部门无变化，填写原受聘单位和新受聘单位意见，报原考核部门办理调入；如考核部门有变化，填写原受聘单位、原考核部门和新受聘单位意见，报新考核部门办理调入。

